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龙君华:本院受理申请人肇庆市鼎湖区盛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龙君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粤1203民督3号支付令。限你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支付令,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支付令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出书面异议,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本支付令即发生法律效力。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8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